



厦门大学嘉庚学院
Xiamen University Tan Kah Kee College

2020

BaoKao ZhiNan

报考
指南

地址：福建省·招商局漳州开发区厦门大学漳州校区嘉庚学院
邮编：363105
学校网址：www.jgxy.xmu.edu.cn(教育网)
www.xujc.com(公网)
学校邮箱：jgxy@xujc.com

招生热线：0596-6288416
传真：0596-6288814
招生办公室网站：zsb.xujc.com
招生邮箱：admissions@xujc.com
咨询QQ：651042041



各省咨询QQ群



各省咨询微信群



招生办微博



招生办微信

院校国际代码：13469



学校荣誉

XIAMEN UNIVERSITY
TAN KAH KEE COLLEGE

全国先进
独立学院
2003
建校

福建省第七届高等教育
教学成果特等奖
2010

- 华人教育家大会
2017–2018
最具国际影响力独立学院

2018–2019
国际化办学典范高校

2011

2014

- “金平果”
中国独立学院竞争力“五星+”
综合类型排名第一
- 软科 独立学院排行榜
综合性院校排名第一
- GDI 独立学院榜
声誉指数第一

2017

2018

2019

2020

- 连续9年入选腾讯网教育产业价值榜位列独立学院榜榜首
- 在2012–2016、2013–2017、2014–2018、2015–2019年《全国普通高校竞赛评估结果(本科)TOP300》中，连续四次位居全国民办高校及独立学院前两名(三次第一)，全国普通高校第164名(最近一次)

学校简介

强化实践能力培养的教学体系
灵活自由的转专业制度
科学完善的学生评教
倡导快乐体育的体育教学俱乐部制
双语教学的模板——国际班

XUE XIAO JIAN JIE



易欣 摄

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创办于2003年,是经国家教育部批准,由教育部直属重点大学厦门大学和厦门嘉庚教育发展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按新机制和新模式运作的独立学院。

2003年10月21日,时任国务委员陈至立、福建省委副书记黄瑞霖为厦门大学嘉庚学院揭牌,掀开了嘉庚学院向优质大学奋进的历史。历经17年的跨越发展,嘉庚学院目前已设有涵盖理学、工学、文学、经济学、管理学、法学、艺术学等学科的12个学院、2个独立系、2个教学部、2个教学中心、2个实践教学训练中心和1个科研中心,54个本科专业,82个专业方向,拥有在校本科生约19000人、硕士研究生78人(与厦门大学联合培养)。嘉庚学院自办学之日起在福建省即在本二批次招生,生源质量逐年提高,近六年嘉庚学院在全国招收本一线生1085人,全国本二线上考生数突破98.9%。嘉庚学院面向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是福建省省属院校中省外生源比例最高的院校,省外学生人数占在校生人数的58%。2018年12月,教育部高校招生阳光工程指定平台“阳光高考”发布了各省20所考生最满意高校名单,嘉庚学院在福建省高校中排名第二,仅次于厦门大学。

嘉庚学院位于厦门大学漳州校区,校区占地2726亩。校园依山面海而建,与厦门大学思明校区隔海相望。校园建筑以嘉庚风格建筑为主,中西合璧,恢弘大气,错落于湖光山色之间,给学子们营造了沐浴书香、畅游学海、静学深思的修读氛围。

“以学生为中心”是嘉庚学院的核心办学理念。嘉庚学院坚持运用这一理念指导办学实践,实施“宽口径、厚基础、重能力、求个性”的人才培养模式,推行“服务与管理”并重的学生工作模式,全力营造因材施教、因势利导、尊重个性、激发潜能的教育环境。

嘉庚学院为学子成长成才提供了一流的软硬件设施。现代化气息浓郁的图书馆,提供198万册藏书和优雅宁静的学习环境。完善的实验室配套、投资5200万建成的工业实训基地,提供强化动手能力的优越平台。与339家知名企事业单位合作建立的实习基地,构筑实习预就业的畅通渠道。富有嘉庚学院特色的转专业制度和教师答疑制度,使学子在以兴趣为导向的学习环境和亲密的师生关系中快乐成材。

嘉庚学院遵循“教学与科研并举,以有效教学见长”的发展思路,在不断提高教学质量的同时,将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学科,将科研工作作为学校新一轮跨越发展的重大举措和生长点之一。一方面,学校立足于培养应用型、复合型人才的办学定位,博采众长,大胆创新,既严格遵循教育规律,规范办学,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又全力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推进各项教学改革;另一方面,学校加大力度,循序渐进,逐步推进科研工作,提升学校的整体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增强社会服务能力。如今,学校已拥有一支由900余名训练有素、教研并长的专兼职教师构成的师资队伍,544项“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国家级136项、省级408项),7项福建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含1项特等奖)。近几年,在学校的大力推动下,科研工作也取得突破性进展,目前已拥有省级科研创新平台3个、校企合作创新平台8个、各类科研项目422项(省部级以上重点项目79项)。

开门办学,强力推进国际合作,是嘉庚学院一直遵循的办学宗旨。在学校的专任教师队伍中,活跃着来自美国、英国、日本、澳大利亚等各国的外籍教师的身影。学校与美国、英国、日本、新加坡、加拿大、新西兰、澳大利亚、法国、荷兰、西班牙等国家的多所高校开展了校际交流与合作,并与25所海外高校建立了人才培养合作关系。学校也积极与香港、台湾地区高校展开交流活动,与6所台湾地区大学建立校际合作关系。

在校主陈嘉庚先生“自强不息,止于至善”的精神指引下,嘉庚学院坚持规范与创新并举的发展思路,努力为学生提供优质教育,为社会培养合格适用的人才。嘉庚学院的人才培养成效显著,学生在国际性赛事获奖155项,全国性赛事获奖1006项,区域性赛事获奖160项,全省性赛事获奖1558项,日益树立起“综合素质高,创新精神强,实践能力突出”的品牌形象,受到用人单位的普遍欢迎。2018年11月,在福建省教育评估研究中心发布的《福建省本科高校毕业生竞争力之月薪调查报告》《福建省本科高校毕业生竞争力之晋升调查报告》中,嘉庚学院毕业生平均月薪位列福建省综合性大学第四,毕业生晋升总监级高管人员占比高居福建省综合性大学第二。

2014年开始,嘉庚学院迈入新一轮跨越发展,提出“教学与科研并举,以有效教学见长”的发展思路,以制度建设与队伍建设为立足点,以实践教学、开放办学、学科建设、科研工作、研究生教育为生长点,打造特色,树立品牌,努力实现成为国内同类高校中一流的、获得国际广泛认可的、以有效教学见长的一所新型优质高等学府的高远愿景。

招生章程

ZHAO SHENG ZHANG CHENG

第一章 总则

- 第1条 为更好地推进高校招生“阳光工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教育部其他有关文件精神和福建省教育厅、教育考试院的有关规定，结合学校具体情况，特制定本章程。
- 第2条 学校全称为厦门大学嘉庚学院（以下简称“嘉庚学院”），是经国家教育部批准，由教育部直属重点高校厦门大学与厦门嘉庚教育发展有限公司共同举办，并按新机制、新模式运作的全日制独立学院，是一所应用型综合性大学。嘉庚学院位于厦门湾南岸的厦门大学漳州校区。
- 第3条 嘉庚学院招生工作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其职责

- 第4条 嘉庚学院成立由主管院长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招生工作委员会，全面负责学校招生工作。
- 第5条 嘉庚学院设立招生办公室，负责招生日常工作的组织实施。

第三章 办学特色

- 第6条 名校办学是嘉庚学院发展的品质保证。厦门大学在师资队伍、学科建设等方面给予支持，在教学资源等方面给予共享，满足了嘉庚学院高起点高水平的发展需求。从2014年开始，嘉庚学院与厦门大学研究生院开展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目前在校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78人。
- 第7条 强化实践能力培养的教学体系。学校遵循“教学与科研并举，以有效教学见长”的发展思路，强调面向人才市场需求，培养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基于以上思路，学校对人才培养方案进行了有针对性的制定与修订：创新实践教学理念，强化对学生实践能力的培育，加大实践教学活动的比重，人文社会科学类专业不少于总学分的25%、艺术类专业不少于总学分的40%、理工类专业不少于总学分的35%；尊重学生在教学活动中的主体地位，充分满足学生的个体发展需求，为学生自主学习提供最大选择空间，选修课程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不低于40%，专业课程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不高于55%；

精心打造创新创业课程体系，鼓励学生积极参与第二课堂实践活动，学生参与的学术科研、学术竞赛、社会实践，以及各类创新创业活动均纳入学分管理。此外，学校还通过设置实践教学周、大力推进校企合作平台及校内外实训基地建设、鼓励新型的实践教学形式、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等举措，着力加强对学生实践能力的培养、提升教师科研能力、增强服务地方经济和企业的能力。

灵活自由的转专业制度。给予学生转专业的权利，是嘉庚学院始终坚持的一项政策，其出发点是贯彻因材施教的教育原则，充分尊重学生的自主选择和个性发展，培养具有创新能力的高素质人才。只要学校教学资源许可，学生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条件就可转入心仪的的专业。

强力推进国际合作。学校自办学以来，已与来自美国、英国、日本、西班牙、新加坡、加拿大、新西兰、澳大利亚、荷兰等国家以及台湾地区的二十余所高校开展校际交流与合作，建立了各种人才培养合作平台，形成2+2、3+1、3+1+1、4+1、一学期交流、寒暑假营等多种合作模式，为学子们提供了多元选择。每年有数百名毕业生进入国外高校继续深造，其中六成左右赴世界QS排名前200的高校深造。

双语教学的模板——国际班。2007年1月，嘉庚学院开设了国际班，该班每年在国际商务学院、管理学院、会计与金融学院大一新生中选拔120名学生，分为四个班，推行纯英文环境下的专业教学，培养真正的双语人才。

倡导快乐体育的体育教学俱乐部制。2008年2月，嘉庚学院在全校范围内推行体育教学俱乐部制，学生可自选锻炼项目、自选锻炼时间、自选授课教师。学校意在通过实施这一教学模式，培养学生对某些体育项目长期的兴趣，帮助他们树立“终身体育”的意识。

第四章 招生计划和招生批次

- 第12条 嘉庚学院严格执行国家下达的年度招生计划，艺术类在福建省按本科A批次招生；普通类在浙江、山东、上海、广东、辽宁、北京、海南、福建、河北按本科批次招生，在天津按本科B批次招生，在四川、广西、内蒙古、湖北、江西、贵州、云南、重庆、

江苏、安徽、河南、吉林、甘肃、陕西、宁夏、新疆、西藏、青海、黑龙江等省市按本科二批次招生。其他省份的分专业招生计划、招生批次，分别以生源地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省级教育（招生）考试院公布为准。

- 第13条 嘉庚学院2020年计划面向全国招收涵盖理学、工学、文学、经济学、管理学、法学、艺术学等学科52个本科专业。在录取过程中，如报考各专业人数不平衡，在生源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院协调下，嘉庚学院可以对各专业之间的招生计划做出适当的调整。

第五章 录取原则

- 第14条 嘉庚学院根据生源省份的出档规定和报考我校的生源等情况确定调档比例，实行平行志愿投档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原则上控制在招生计划数的100%，实行非平行志愿投档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原则上控制在招生计划数的120%以内（内蒙古自治区原则上控制在招生计划数的100%）。

- 第15条 录取时，专业投档采取“分数优先”且“所有专业调剂考生的优先级均低于其他考生（其他考生指有专业志愿的考生）”方式（浙江、山东除外），不设级差分。考生所填专业志愿均未录取的，如果服从专业调剂，根据分数情况调剂到相关专业。高考成绩无法满足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又不服从调剂的，作退档处理。江苏考生选测科目均不低于“C”，专业投档不考虑等级，亦采用“分数优先”方式。若出现同分情况，按照《关于厦门大学嘉庚学院2020年普高招生同分专业录取原则》中的相关规定进行专业录取。

- 第16条 嘉庚学院在浙江省、山东省按照“专业+学校”的组合方式实行专业平行志愿投档录取，在上海市、北京市、海南省、天津市按照“院校专业组”的方式进行投档录取，有关志愿填报及录取规则考生可咨询各省招生主管部门。

- 第17条 嘉庚学院原则上执行考生所在地省级招生委员会制定的各种优惠政策的相关细则。

- 第18条 嘉庚学院面向全国招收非师范艺术类专业考生，其中音乐学专业只招收钢琴和声乐方向的考生，音乐表演专业不招收古琴、口琴、巴乌和陶笛方向的考生，舞蹈表演专业不招收体育舞蹈和健美操专业的学生。各专业遵循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投档规则，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动画、音乐学、音乐表演、舞蹈表演专业考生在文化考试成绩达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相应的艺术类本科录取控制分数线后，按专业考试成绩排序，由高到低择优录取。福建省美术类投档后按综合分排序择优录取，音乐及舞蹈类投档后按专业分排序择优录取（专业分相同时按照《关于厦门

大学嘉庚学院2020年普高招生同分专业录取原则》执行）。

福建省美术类综合分计算方式：

美术类专业综合分=文化投档成绩（含位次的平行志愿特征分）×50%+专业省统考成绩×2.5×50%

- 第19条 体检要求以《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文）以及教学厅〔2010〕2号、教学司函〔2010〕22号文件为基本依据。

- 第20条 除报考英语专业要求高考外语科目为英语外，其余各专业外语语种不限。嘉庚学院开设的公共外语课有英语、日语。

第六章 收费标准

- 第21条 嘉庚学院实行学分制管理，并参照教育成本收费。根据闽价费〔2015〕171号文件，收费标准如下：
 - 汉语言文学、日语、国际经济与贸易、财政学、金融学、税收学、法学、英语、新闻学、广播电视学、广告学、信息与计算科学、工商管理、市场营销、会计学、财务管理、旅游管理、电子商务、行政管理、物流管理、国际商务、工程管理（工商项目管理）、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文化产业管理各专业，每人每学年学费18000元人民币。
 -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自动化、电子信息工程、通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建筑学、环境科学与工程、机械电子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工程管理（房建工程项目管理）、风景园林、城乡规划、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物联网工程、给排水科学与工程、车辆工程、机器人工程、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智能科学与技术各专业，每人每学年学费20500元人民币；
 - 土木工程、工程造价各专业，每人每学年学费20000元人民币；
 - 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各专业，每人每学年学费21000元人民币；
 - 动画、音乐学、音乐表演、舞蹈表演各专业，每人每学年学费22500元人民币；
 - 每人每学年住宿费1380元人民币（独立卫生间）、1150元人民币（非独立卫生间），四人间。
- 第22条 上述收费，以物价部门最终核定的收费标准为准。退费办法按闽价费〔2013〕41号文件执行。

第七章 奖励、资助政策

- 第23条 凡高考总成绩（文化成绩，下同）名列所在省份前100名的文、理科考生，第一志愿（或第一轮）填报我校且被录取者，奖励人民币10万元。
- 第24条 各省份凡高考总成绩（卷面分数，下同）在所在省份普通类本一批录取控制分数线以上（浙江省参照浙江省第一阶段分数

线、广东省参照广东省高考优先投档线、其它新高考改革及合并本科批次的省份参照该省份确定的部分特殊类型相应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就高不就低）执行，以下简称“本一线”。江苏省统考科目总分在本一批录取控制分数线以上且选测科目在2B及以上）的文、理科（普通类）考生，实行平行志愿投档的省份，填报我校且第一轮投档被录取者（实行非平行志愿投档的省份，第一志愿填报我校且被录取者），如超出普通类本一线10分以上（含10分），奖励人民币4万元；如超出普通类本一线18分以上，奖励人民币6万元。

- 第25条 被录取的考生如果同时符合第二十三条和第二十四条规定的条件者，只能享受最高的一项奖励。
- 第26条 嘉庚学院设立“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奖学基金”，每学期向全校30%以上的学生颁发各项奖学金。香港道德会在嘉庚学院设立“香港道德会厦门大学嘉庚学院贫困学生扶助基金”，用于每年资助200名家庭经济困难、品学兼优的学生。各院系设立了富仪奖学金、重宇合众崇慧奖学金、学生科技创新奖学金、孝敬长辈奖励基金等奖助学金项目，奖励各方面表现优秀的学生。
- 第27条 嘉庚学院依据《国务院关于建立健全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意见》（国发〔2007〕13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国务院建立健全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实施意见》（闽教办财〔2007〕44号）及其相关文件设有“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帮助有需要的优秀学生完成学业。

第八章 文凭发放

- 第28条 符合毕业条件的学生，由厦门大学嘉庚学院颁发全国统一的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实行电子注册；经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学位委员会审核，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按照教育部有关规定，由厦门大学嘉庚学院授予学士学位。

第九章 就业情况

- 第29条 嘉庚学院始终坚持从学生角度出发，提供切合学生特点、符合学生需求的指导和服务，已形成就业、创业、国内升学、国外留学多元化协调发展的格局。学校从“工作体系、招聘市场、多元指导、重点帮扶、细致服务”五个层面上深耕细作，在实践中不断探索优化就业工作机制，形成了“一点五面”的就业工作全方位布局。历届毕业生受到用人单位的普遍欢迎，历年就业率均在96%以上。在福建省教育评估研究中心发布的《福建省本科高校毕业生竞争力报告》中，嘉庚学院名列前茅：在月薪调查项中，嘉庚学院位列“福建省本科独立学院和民办高校毕业五年月薪”第一名；在“福建省本科综合类高校毕业五年月薪”排名中，嘉庚学院位列第四；在“福建全省本科综合高校总监级别占比”排名中，位列第二名。

第九章 附则

- 第30条 招生录取期间，厦门大学嘉庚学院设立举报、投诉电话（电话：0596-6288720）。
- 第31条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起生效。本章程若有与主管部门有关政策不一致之处，以主管部门有关政策为准。
- 第32条 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

学校网址：<http://www.jgxy.xmu.edu.cn>（教育网），<http://www.xujc.com>（公网）
通信地址：福建省•招商局漳州开发区厦门大学漳州校区嘉庚学院 邮编：363105

联系电话：0596-6288416

传真：0596-6288814

电子邮箱：admissions@xujc.com

招生网站(WEB&WAP)：<http://zsb.xujc.com>

新浪微博：厦门大学嘉庚学院招生办

微信号：xujc_zsb

- 第33条 本章程由嘉庚学院招生工作委员会负责解释。

常见问答

CHANG JIAN WEN DA



厦门大学嘉庚学院的办学理念、人才培养模式、战略思路、愿景是什么？

嘉庚学院的办学理念是以学生为中心；学校的人才培养模式是宽口径、厚基础、重能力、求个性；学校的战略思路是面向人才市场办学，通过市场谋求发展，用质量打造品牌，以创新推动发展；学校的愿景是成为国内同类高校中一流的、获得国际广泛认可的、以有效教学见长的一所新型优质大学。



厦门大学嘉庚学院调档比例是多少？专业投档是否有分数级差？

嘉庚学院根据生源省份的出档规定和报考我校的生源等情况确定调档比例，实行平行志愿投档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原则上控制在招生计划数的100%，实行非平行志愿投档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原则上控制在招生计划数的120%以内（内蒙古自治区原则上控制在计划数的100%）。

录取时，专业投档采取“分数优先”且“所有专业调剂考生的优先级均低于其他考生（其他考生指有专业志愿的考生）”方式（浙江、山东除外），不设级差分。考生所填专业志愿均未录取的，如果服从专业调剂，根据分数情况调剂到相关专业。高考成绩无法满足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又不服从调剂的，作退档处理。江苏考生选测科目均不低于“C”，专业投档不考虑等级，亦采用“分数优先”方式。若出现同分情况，按照《关于厦门大学嘉庚学院2020年普高招生同分专业录取原则》中的相关规定进行专业录取。

嘉庚学院在浙江省、山东省按照“专业+学校”的组合方式实行专业平行志愿投档录取，在上海市、北京市、海南省、天津市按照“院校专业组”的方式进行投档录取，有关志愿填报及录取规则考生可咨询各省招生主管部门。



厦门大学嘉庚学院今年按什么批次录取考生？

嘉庚学院严格执行国家下达的年度招生计划，艺术类在福建省按本科A批次招生；普通类在浙江、山东、上海、广东、辽宁、北京、海南、福建、河北按本科批次招生，在天津按本科B批次招生，在四川、广西、内蒙、湖北、江西、贵州、云南、重庆、江苏、安徽、河南、吉林、甘肃、陕西、宁夏、新疆、西藏、青海、黑龙江等省市按本科二批次招生。其他省份的分专业招生计划、招生批次，分别以生源地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省级教育（招生）考试院公布为准。



厦门大学嘉庚学院是否可以转专业？

根据《厦门大学嘉庚学院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规定》，在学校教学资源允许的情况下，本着学生自愿的原则，每位学生在校期间均有一次选择转专业的机会。新生在入学满一学期后，可以根据相关规定和通知进行申请；如若申请转专业的人数较多，则通过转专业选拔考试（考试科目一般为高中的英语和数学）进行筛选。



厦门大学嘉庚学院艺术类专业的录取细则？

嘉庚学院面向全国招收非师范艺术类专业考生，其中音乐学专业只招收钢琴和声乐方向的考生，音乐表演专业不招收古琴、口琴、巴乌和陶笛方向的考生，舞蹈表演专业不招收体育舞蹈和健美操专业的学生。各专业遵循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投档规则，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动画、音乐学、音乐表演、舞蹈表演专业考生在文化考试成绩达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相应的艺术类本科录取控制分数线后，按专业考试成绩排序，由高到低择优录取。福建省美术类投档后按综合分排序择优录取，音乐及舞蹈类投档后按专业分排序择优录取（专业分相同时按照《关于厦门大学嘉庚学院2020年普高招生同分专业录取原则》执行）。福建省美术类综合分计算方式：

美术类专业 综合分 = 文化投档成绩（含位次的平行志愿特征分）× 50% + 专业省统考成绩 × 2.5 × 50%。

招生计划

专业名称		学费标准(元/年)		各地区收费标准																			新疆		青海		甘肃		西藏		陕西		重庆		四川		贵州		云南		西藏		陕西		甘肃		青海		宁夏														
★本科合计		4		37		34		24		21		21		11		20		42		60		112		28		479		54		46		40		23		26		38		45		24		14		37		39		27		4		20		23		23		15		19	
文史类	合计	4	50	120	100	90	66	40	50	70	220	220	100	1713	200	100	141	80	90	130	128	50	55	120	110	80	8	60	60	40	60	40	65	15	19																												
财政学	18000	1	1	2	1	1	1	1	1	1	20	11	21	21	11	20	42	60	112	28	479	54	46	40	23	26	38	45	24	14	37	39	27	4	20	23	23	15	19																								
税收学	18000	3	2	2	1	1	2	1	2	1	3	2	3	1	22	2	2	1	22	2	2	1	2	1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金融学	18000	2	2	2	1	1	2	1	2	3	6	1	25	2	4	1	2	3	2	2	3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国际经济与贸易	18000	2	2	2	1	1	2	1	2	3	4	1	20	2	3	2	2	2	2	2	2	1	2	1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法学	18000	2	3	2	2	4	1	3	2	5	4	3	25	5	6	2	2	3	1	2	3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汉语言文学	18000	2	2	1	2	2	1	2	1	2	7	6	1	17	4	4	2	2	3	2	1	2	3	1	2	3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广告学	18000	2	2	2	1	2	2	1	2	3	3	4	1	13	2	2	2	2	2	2	1	2	1	3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18000	2	1	2	1	2	2	1	2	3	5	4	12	2	2	2	2	2	2	3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工商管理(授管理学学士)	18000	2	2	2	1	2	2	1	2	3	5	4	10	2	4	1	2	3	5	20	20	2	2	1	2	1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工商管理	18000	2	2	2	1	2	2	1	2	3	3	4	5	1	12	2	2	2	2	2	2	1	2	1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市场营销	18000	2	2	2	1	2	2	1	2	3	6	2	2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会计学	18000	4	2	2	1	1	1	2	1	2	6	1	46	2	4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财务管理	18000	2	2	1	1	2	1	1	2	4	3	2	9	2	3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国际商务	18000	3	2	1	1	2	1	1	2	7	4	1	25	3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文化产业管理	18000	1	2	2	1	2	2	1	2	2	3	3	23	5	3	2	2	3	2	2	3	2	2	3	2	2	3	2	2	3	2	2	3	2	2	3	2	2	3																								
行政管理	18000	3	2	1	2	1	1	3	5	5	2	20	3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物流管理	18000	2	2	1	1	3	5	5	2	10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电子商务	18000	3	2	1	1	3	9	2	26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2	2	3	2	2	3	2	2	3	2	2	3																									
旅游管理	18000	2	2	1	1	3	5	5	28	3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3	2	2	1	2	2	1	2	2	1	2	2	1	2	2	1	2																								
理工合计	13	63	56	42	45	29	30	23	140	72	58	1052	118	40	85	48	51	76	83	17	28	69	61	45	4	40	37	37	25	46	2	2	2	2	2	2																											
财政学	18000	1	1	1	1	1	1	1	1	1	5	1	15	1	1	2	1	2	1	24	2	2	1	2	1	3	2	2	1	2	4	2	2	1	2	2	2	2	2	2																							
税收学	18000	2	2	1	1	1	1	1	1	1	6	1	11	2	1	1	1	1	1	10	2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金融学	18000	2	1	2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0	3	12	4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国际经济与贸易	18000	2	1	2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0	3	12	4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法学	18000	2	1	2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0	3	12	4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广告学	1800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9	2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20500	4	2	3	2	4	2	2	1	2	5	4	2	73	7	6	5	2	4	3	2	15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机械电子工程	20500	2	3	2	1	1	1	1	1	1	3	4	34	2	31	3	2	2	2	2	10	3	12	4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车辆工程	20500	3	2	1	1	1	1	1	1	1	4	3	31	3	2	2	2	2	2	2	1	15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20500	2	2	3	2	3	2	3	2	3	5	4	2	42	3	3	4	3	3	2	10	3	12	4	1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1	2																						
电子信息工程	20500	2	3	2	1	2	1	2	1	2	3	2	3	3	3	3	2	2																																													

注：1、表中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省级招生主管部门公布为准。

专业介绍



人文与传播学院

人文与传播学院拥有五个与社会人文发展、信息传播事业联系密切、富于人文特色的专业。办学实力强劲、特色鲜明，共获十项福建省本科教学质量工程项目，涵盖“特色专业”、“实验示范中心”、“教学团队”、“精品课程”、“服务产业示范中心”等。“两岸语言应用与叙事文化研究中心”为“福建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地”。学院拥有一支高水平教师队伍，其中高级职称占60%，有博士学位教师的占35%，拥有一位省教学名师、两位省杰出青年教师，拥有30多个专业性强、稳定对口的实习基地。学院致力于培养具有较高综合素养和实践能力的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专业人才，学生获国内外重要专业竞赛奖180余项；100多名毕业生考入国内外著名高校就读硕

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2014年与厦门大学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为应用语言学、中国古代文学、戏曲影视等5个二级中文学科。与台湾、香港地区高校有密切合作，每年均有学生参加访问、考察、培训、修读学分等各类交流活动。

设置专业（所含专业方向） 汉语言文学（文学与创作、高级文秘、语文教育） | 文化产业管理（休闲文化管理、会展经济、艺术品市场管理、媒介管理） | 新闻学（新闻学、全媒体传播、摄影） | 广播电视学（广播电视台新闻、影视编导、纪录片制作、全媒体视频制作、播音主持） | 广告学（整合营销策划、创意设计、公共关系、新媒体运营、品牌管理）



法学院

法学院成立于2004年，下设法学和行政管理两个专业。学院拥有一支高水平的优秀师资队伍，拥有副高级职称及博士以上学位的比例超过50%。所有教师均毕业于国内外著名高等学府，多名拥有海外学术背景。作为师资队伍的重要补充，学院常年聘请了众多经验丰富的实务界专家为兼职教师。学院以培养应用型复合型高级人才为目标，注重培养学生的调查研究能力、人际沟通能力、文字表达能力和协作创新能力，注重素质教育与专业教育，专业知识与其他相关学科知识，理论与实践，本土化培养与国际化培养相结合。法学院致力于教学改革与创新，将实践教学贯穿于课堂内外，实行以典型案例为引导，以学生为主体的互动开放式课堂教学，以社会调研、模拟法庭、辩论赛、法律援助服务、法治宣传等多元化的实践活动为课堂教学的有效补充。建立了包括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福建重宇合众律师事务所、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在内的29家实习基地。

设置专业（所含专业方向） 法学 | 行政管理

英语语言文化学院

英语专业采用复合型应用人才培养方案，四维实践教学模式，开拓3+1, 4+1, 3+1+1.5等多渠道英美国家对外交流合作项目。在多年的英语专业四级考试中通过率保持在80%左右，高于全国普通高校平均通过率。英语专业学生在各类专业赛事上均取得优异成绩并有多种机会参与中国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等涉外实践实训。

设置专业（所含专业方向） 英语（国际商务英语、英语口笔译）

日本语言与文化学院

日语专业2003年开始招生，2005年建系，2019年建院。该学院复合型应用日语人才培养2010年入选福建省高校本科教育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拥有“专业技术+日语特长”的毕业生令人瞩目。学生可以通过“2+2”、“3+1”、“保送研究生”、“赴日毕业实习”等留学合作项目前往日本多所高校及企业学习、进入国内高校读研、赴日本工作的毕业生也人数众多。通过多样化、体系化的国内外实习、实践等国际交流活动打造具有国际视野的跨文化交流人才。

设置专业（所含专业方向） 日语（商务日语、IT日语）

艺术设计系

以“注重个性，力求多元，观念主导，特色创新”为教育宗旨，采用注重提高学生设计实践能力的人才培养方案，实行创意与规范并行的实践教学方法，所培养的人才紧密结合海西地区的创意产业链，并实行国际化的开放办学，除了近三分之一的专任师资拥有海外留学背景，每年还邀请来自美国、荷兰、德国、意大利、瑞士、新加坡、日本的艺术家、设计师和教授前来授课和讲学，拓宽学生的国际视野，并与海外多所大学建立了合作办学机制。目前拥有福建省“特色专业”1个，福建省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个，主导跨学科联合实验室1个——虚拟现实与媒体艺术实验室-MiXAR Lab，承担省部级教学科研项目20余项，多年来艺术设计系取得了丰硕的教学成果和良好的社会效益，拥有一批遍布全世界的杰出校友，在系内设立了3项校友奖学金，艺术设计系的师生在国际国内专业赛事上表现出色，近3年，获得国际、国内及省级赛事奖励达160余项。

设置专业（所含专业方向） 视觉传达设计（平面设计、数字媒体设计） | 环境设计（园林景观设计、景观建筑设计、室内设计） | 产品设计 | 动画

音乐系

配置电钢琴教室、舞蹈排练厅、多媒体音乐教室及音响设备完善的多功能演播厅。学生在国际、国家、省市级声乐、钢琴、器乐和舞蹈等专业的比赛中，有较多人次获金铜奖。

设置专业（所含专业方向） 音乐学 | 舞蹈表演 | 音乐表演（钢琴、声乐、器乐）

国际商务学院

国际商务学院经过十多年办学积累，建立了一支多元化、教学科研并重的优质师资队伍。这支队伍中，高级职称占70%，博士超过50%。从2018年起，我院国际商务专业入选省级应用型学科培育项目，校级双一流专业。本院先后入选中国服务贸易协会专家委员会理事单位、福建省对外经济贸易学会理事单位，2019年成立跨境电商虚拟仿真综合实验室，并获福建省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立项。

本学院致力于培养系统掌握扎实的经济管理基础理论与综合知识，具有全球化视野、国际化素质、开拓精神和创新意识，能够在竞争激烈的世界经济大浪中拼搏的国际商务人才。多年来一直坚持走国际化道路，实现了各专业课程与国际对接，并与英国、美国、澳大利亚、加拿大等国的多所知名大学建立了2+2、3+1和3+1+1等本科与硕士层次的合作项目。国际班的全英文授课环境，以及各种实践活动和实践教学，挖掘和开发了学生的潜力，包括跨文化沟通能力、交际能力、分析能力、决策力、执行力、洞察力与商业策划能力等。每年都有数十名毕业生入国内外名校攻读硕士和博士。2016年开始与厦门大学经济学院联合培养国际商务专业硕士。学生创新创业能力的培养和塑造也是本院一大特色，近3年，我院有63个项目团队，167个学生获得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A类学科竞赛奖项（包括互联网+、挑战杯、创青春）。其中获得全国银奖8个、省级金奖银奖21个。我院有1名老师获得互联网+国家级优秀指导教师，2名老师获得互联网+省级优秀创新创业导师。

设置专业（所含专业方向） 国际经济与贸易 | 市场营销 | 国际商务

会计与金融学院

围绕“国际化、跨学科、重实用、敢创新”的核心人才培养理念，旨在培养拥有扎实的专业理论知识和实践能力，具备国际化视野、跨学科思维和较强的创新意识的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我院以理论教学为基础，同时结合双语教学、案例教学和实践教学等形成多元化的教学方式，以学科主干课程为基石、各类扩展课程组相配合形成缜密的课程安排，最终构建了层层递进、不断深入的教学体系。我院建成的“会计综合实验室”与“投资理财实验室”等先进的教学设施，为教学创新、有效教学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我院目前已与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建立合作，共享厦大优质教学资源，定期选送优秀大三学子前往厦大管院修读部分课程，并认可相应学分。我院拥有一支结构合理、兼具教学和科研双重实力的教师队伍，有国内外著名高校毕业的硕士博士，有来自境外的特聘教师，也有来自企事业单位的双师型教师。自2016年与厦门大学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以来，目前共有硕士生导师3名，并已培养多名硕士研究生。我院与事业单位、大中型国企、银行、会计师事务所、证券公司等各类单位合作建立实习基地，为学生实习、实训提供多元化平台。同时注重对外交流合作，与美、英、日等境外31所知名大学确立了合作办学关系，为学子们提供了境外求学的多元选择。学生综合素质不断提升，获得国家级奖项30余项，省市级奖项60余项。

设置专业（所含专业方向） 会计学 | 金融学 | 财务管理 | 财政学 | 税收学

管理学院

管理学院拥有一支以海外学者、学科带头人等专兼职教授为领军，以具有企业经历和复合知识结构的中青年教师为骨干的特色教学团队。以“打造未来社会的精英管理团队”为主线，以“理论与实践有效结合”为特色，以“有效的教育、有效的学习、有用的人才”为目标，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到各专业人才培养的全过程，着力培养顺应时代发展的专业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的管理人才。与商科其他院系共建共享经济管理综合实验中心，拥有现代物流与供应链创新研究中心、ERP综合实验室、物流系统仿真实验室、企业经营沙盘模拟实验室、旅游服务技能实训室、以及各专业研发工作室等。同时还与网易、天猫等著名企业共建有大学生实践教学与创业基地，与多家知名企签订实习基地协议并建立了40多个校外实习基地与双创实践基地。下设6个本科专业，其中电子商务专业入选2019年度福建省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电子商务（网络经济与金融方向、原网络经济学）专业分别于2010、2012和2016年被评选为福建省特色专业建设点、本科高校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以及服务产业特色专业建设项目；物流管理专业于2009年被评为省级特色专业建设点；工商管理专业2017年被评选为福建省教育厅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项目试点。近三年管理学院学生参加省级以上重要赛事获奖50多项，包括第四届全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赛金奖和省赛金奖，2018“创青春”福建省大学生创业大赛之“挑战杯”创业计划竞赛金奖和公益创业赛金奖，第七届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三创赛”全国总决赛一等奖等；先后有多位在校生和校友获评福建省“创业之星”和“创业之星”提名奖。多位毕业生考入包括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清华大学、复旦大学等名校研究生院继续深造。

设置专业（所含专业方向） 电子商务（运营管理/网络经济与金融）|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物流管理|工商管理|工程管理（工商项目管理）|旅游管理

机电工程学院

实验与科研条件：机电工程学院教师团队具有高级职称的比例为70%，其中有高校教学经验和企业实践经验的教师团队人数比例占90%以上。学院建有福建省工程训练示范中心、“十二五”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和与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共建的智造装备与信息技术联合福建省高校重点实验室。实验和实习设备投入经费额度居全校首位，达7800多万元，使用面积约2万平方米。目前学院还建有厦门大学嘉庚学院-普瑞特技术有限公司先进打印技术校企创新实验室，吸引了一大批优秀教师和本科生在3D打印机开发与设计方面开展了大量的研发工作。

教学改革和科研成绩：学院坚持“以学生为中心、以有效教学见长，科研与教学并举”的办学主导思想不断探索和改革创新，已获省部级教改项目16项，发表论文100多篇，出版教材10多部；2014年获福建省教学成果一等奖；多项科研成果得到产品转化。在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三维数字设计、数学建模、智能车和挑战杯、工业自动化等学科竞赛中，获得国家和省级的150多项奖励；已获国家授权专利100多项，数量位居全校第一；特别在2019年福建省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大赛中取得了优秀的成绩，我们有4/10项进入了国赛。

学生第二课堂：系成立有大学生科创中心、CAD协会、发明协会，并由企业设

立了大学生创新创业基金，成果显著，涌现了一批成功创业的优秀校友；是与厦门大学联合培养专业硕士的首批试点单位。机电学院目前还设有“新港热能”和“广州易行”奖学金，用于奖励优秀实习和在第二课堂中取得优异成绩的学生。

设置专业（所含专业方向）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 机械电子工程
(机器人方向) | 车辆工程 |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建筑学院

建筑师、景观师、规划师的摇篮！

国内一流独立学院兼有世界视野与地方特色的建筑类学科专业，学制五年。办学模式三个阶段（2+2+1）：打好学科基础、拓展专业领域、提升职业能力；课程体系四个层次：专业主干课（设计/规划）、专业基础课（艺术-技术-历史理论-设计/规划延伸四类）、学科基础课（建筑学科门类-工学部类两级）、思政通识课程（全校公共课）。实行“三创”（创造素质、创新意识、创业能力）教育，培养“复合型”专业人才，训练学生重点掌握五种基本实践能力：动手能力、表达能力、设计能力、职业能力、社交能力。

拥有学术背景：“国际化”（留学海归），“名校化”（老八校等）及“双师型”（学院教师-设计院设计师）高水平师资队伍；配置学院独立、学系固定、班级专用多类教学空间（设计教室、美术画室、实验室、资料室、展室-评图室、等）。建有举办系列学生赛事和丰富多样课外师生互动平台：“筑建”-“筑景”-“筑城”，“筑艺（插花）”-“筑绘”，“筑模”，“筑影”-“筑视（周末电影）”，以及“筑论”学术讲座与大学生论坛和“筑梦”咖啡馆-创意学术沙龙，“筑网”建筑学院网站和“筑虫”学生期刊。

依托厦门大学嘉庚学院与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袂成立的校企合作平台开办“卓越工程师”人才培养本科教学“平台班”；凭借海峡地缘-史缘优势，设置基于闽南传统营造技艺的“历史建筑保护工程”新专业方向导师工作室教学班；与厦门大学建筑与土木工程学院联合招生培养“建筑设计及其理论”专业硕士研究生。

设置专业（所含专业方向） 建筑学 | 风景园林 | 城乡规划

土木工程学院

土木工程学院学科专业架构完善，师资力量雄厚，副高及以上职称的专任教师占比数过半，教师中具有博士和硕士研究生学历的数据占比过八成。教学条件优越，建有道路与桥梁工程实验室、材料力学实验室、工程测量实验室、结构工程实验室、岩土与建材实验室及工程管理与工程造价软件实训室。注重学生专业实践技能的培养，在企事业单位中建有各类教学实习基地；在校期间着力培育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创业意识，积极组织学生参与各类创新创业的学术竞赛。培养的学生能在房屋建筑、隧道与地下建筑、公路与城市道路、铁道工程、桥梁等领域从事设计、施工、管理、造价、咨询、监理、研究、教育、房地产投资与开发等技术或管理工作。2014年，我院开始与厦门大学联合招生培养土木工程专业型硕士研究生。

设置专业（所含专业方向） 土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道路桥梁工程）
| 工程管理（房建工程项目管理） | 工程造价

ZHUAN YE JIE SHAO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以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培养为目标，高度重视学生实践能力与创新创业能力的培养。拥有2500平方米的校内实验教学场所，含1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个省级重点实验室、3个校企合作科研平台；与中软国际教育集团、招商局·芯云谷、腾讯公司、中科院计算所厦门智能数据研究院等20多家企业建立合作关系；与日本东京大学喜连川研究室、石川研究室建立联系，在大数据系统软件、硬件、算法、智能传感数据高速实时性并行处理技术等方面开展学术交流和师生互访。在师资、专业、课程建设方面，我院延聘海内外高水平专家教授，50%以上专任教师拥有副高级职称及博士以上学位，现有1个省级教学团队，3个校级教学团队；“信息与通信工程”获得省级应用型学科立项建设；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获批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电子系统设计基础》等被确定为省级线下一流本科课程。

近五年多来，我院学生在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RoboMaster、“挑战杯”系列竞赛等各项专业学科竞赛中共获得200余项省级以上奖项，主持省级以上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70余项，申请了100余项专利并获得授权，先后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发表了100余篇高水平学术论文。我院2010级校友苏令相在第四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荣获金奖（晋级全国前50名）；2018年成功承办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总决赛。2015年起与母体学校厦门大学在电子通信、计算机应用、人工智能、机器人控制方向上联合招收培养硕士研究生，现有本科在校生2400多人。

设置专业（所含专业方向） 电子信息工程（嵌式智能电子产品应用开发）|通信工程（5G移动通信技术）|自动化（嵌入式控制系统与自动化系统集成）|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太阳能电池与集成电路设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嵌入式系统软件开发、云计算/边缘计算应用）|软件工程（web应用开发、移动终端与云平台应用开发）|物联网工程（智能终端应用开发、物联网云平台应用开发）|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工业大数据应用系统开发）|机器人工程（机器人设计、机器人控制）|智能科学与技术（智能图像与语音处理及应用）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为国家的生态文明和美丽中国建设培养环境学科和给排水领域高素质的应用型本科人才。

师资力量与办学条件：学院师资力量雄厚，博士学历教师占83%，副高级及以上职称占83%，具有海外留学背景的教师占35%，75%的教师为厦门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30%的教师入选省高校杰出青年科研人才和省高校新世纪优秀人才。拥有近2000平方米的专业实验室，实验设施设备完善。建有30多个实习基地和合作单位，为学生提供实习实践场所。

科研平台与成果：建有河口生态安全与环境健康福建省高校重点实验室、资源与环境研究所科研创新平台，同时也是福建省“水环境健康与安全协同创新中心”的协同单位，与企业建有“晨斛校企合作创新平台”；教师承担50多项国家级和省部级科研课题，已发表高水平论文200余篇，已授权专利47项，其中发明专利16项。

学生培养与就业：在紧抓第一课堂教学的同时，以科研促教学，引导学生在学科竞赛、科研实践活动中获得专业技能、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等综合素质的提升。与美国、荷兰、日本、中国台湾等地的高校进行合作办学，每年均有学生前往国外进行交流。每年国内外研究生录取比例均居于全校前列，历届毕业生前往政府部门、国企、设计院、环保公司等企事业单位任职，且广受好评。已连续七年与母体学校厦门大学联合培养环境学科和生态学科的硕士研究生。

设置专业（所含专业方向） 环境科学与工程专业（水污染控制工程、生态工程、膜技术与资源再生利用工程）|给排水科学与工程专业



各省普通类招生录取分数统计表

/ 2019年

/ 2018年

省份	科类	招生计划	第一轮投档分数			录取分数			批次线
			最高	最低	平均	最高	最低	平均	
广东	文史	41	543	527	533.1	543	527	533.1	455
	理工	73	501	456	466.67	501	456	466.67	390
浙江	不分文理	185	582	558	567.61	582	558	567.61	595/496
上海	不分文理	63	512	409	417.7	512	409	417.7	403
山东	文史	29	553	532	536.9	553	532	536.9	503
	理工	49	525	475	489.9	525	475	489.9	443
北京	文史	2	505	504	504.5	507	505	506	480
	理工	2	488	484	486	488	484	486	423
辽宁	文史	22	563	542	549.8	563	542	549.8	482
	理工	43	530	459	476.2	530	459	476.2	369
江苏	文史	68	367	315	322	367	315	322	277
	理工	130	365	337	345.7	365	323	344.9	307
广西	文史	45	571	483	499.5	571	483	499.5	388
	理工	83	504	446	463.9	504	377	459.5	347
河北	文史	36	559	538	543.2	559	538	543.2	461
	理工	61	528	487	494.9	528	487	494.9	379
内蒙	文史	21	536	494	509.8	536	494	509.8	436
	理工	42	501	369*	451.5	501	369*	451.5	352
江西	文史	57	564	546	550.3	564	546	550.3	502
	理工	115	531	493	500.8	531	493	500.8	449
贵州	文史	43	535	516	522.9	538	516	523.3	453
	理工	68	476	426	439.6	476	426	439.6	369
河南	文史	39	542	521	526.7	542	521	526.7	447
	理工	82	529	479	488.7	529	479	488.7	385
天津	文史	17	476	465	469.2	476	465	469.2	428
	理工	38	467	432	440.3	467	432	440.3	400
重庆	文史	14	532	518	524.3	532	511	523.3	458
	理工	28	518	478	488	518	477	487.5	435
四川	文史	34	556	530	536.2	556	530	536.2	472
	理工	62	550	523	532.3	550	470	530.7	459
湖北	文史	24	543	527	532.9	543	527	532.9	445
	理工	47	502	478	486.2	502	478	486.2	388
海南	文史	16	701	620	636.6	701	620	636.6	522
	理工	25	735	560	598	735	560	598	481
安徽	文史	29	562	547	550.6	562	547	550.6	504
	理工	57	509	484	489	509	484	489	426
云南	文史	29	567	541	549.2	567	496	546	480
	理工	43	580	506	522.8	580	495	522.5	435
福建	文史	573	549	511	523.2	549	508	522.3	464
	理工	1210	512	448	463.6	512	448	462.8	393
新疆	文史	20	509	484	491.8	509	484	491.8	387
	理工	45	457	422	432.4	457	422	432.4	326
西藏(汉/少数民族)	文史	5	451/357	409/326	430/338	451/357	409/326	430/338	320/300
	理工	3	380	357	368.3	380	357	368.3	320/283
陕西	文史	22	510	495	500.6	510	495	500.6	400
	理工	38	480	440	448.4	480	440	448.7	363
吉林	文史	11	524	468	479.6	524	468	479.6	372
	理工	29	468	425	442.3	468	425	442.3	350
青海	文史	24	514	446	456.4	514	446	456.4	405
	理工	36	492	371	386.3	492	371	386.3	348
湖南	文史	27	541	527	531.9	541	527	531.9	495
	理工	50	502	450	459.7	502	450	459.7	414
山西	文史	28	511	488	494.7	511	488	494.7	405
	理工	53	471	425	435.7	471	425	435.7	352
黑龙江	文史	17	485	446	459.6	485	446	459.6	348
	理工	33	480	403	421.8	480	403	421.8	324
甘肃	文史	23	500	485	490.5	500	485	490.5	400
	理工	42	471	439	445.7	471	439	445.9	366
宁夏	文史	16	534	511	518	534	511	518	455
	理工	24	446	426	431.3	446	426	431.3	381

省份	科类	录取人数	第一轮投档分数			录取分数			批次线
			最高	最低	平均	最高	最低	平均	
广东	文史	42	538	516	519.6	538	516	519.6	443
	理工	72	487	448	455.6	487	448	455.6	376
浙江	不分文理	187	575	547	559.2	575	547	559.2	588/490/344
	不分文理	72	447	403	411.1	447	403	411.1	401
山东	文史	25	574	536	543.3	574	536	543.3	505
	理工	38	534	479	493.7	534	479	493.7	435
北京	文史	2	530	508	519	530	508	519	488
	理工	2	477	471	474.1	477	471	474.1	432
辽宁	文史	23	555	519	527.7	555	519	527.7	461
	理工	42	509	453	471.5	509	453	470.9	368
江苏	文史	75	338	309	317.3	338	309	317.3	281
	理工	130	361	323	332	361	323	332	285
广西	文史	45	546	495	516.5	546	495	516.5	403

2019年各省艺术类录取分数统计表

省份	专业名称	录取数	最低分	最高分	备注	出档方式
上海	音乐学	1	325	325	文化分	文化分出档
	音乐表演	2	290	293	文化分	
重庆	视觉传达设计	2	235	236	专业分 综合分(文化成绩 /750*300*0.3+专业成绩 *0.7)1:1出档,综合分出档线	专业分1:1出档
	环境设计	2	234	241		
	动画	4	226	234		
	音乐学	3	225.24	226.76		
	舞蹈表演	2	212.92	220.77		
江苏	视觉传达设计	3	229	232	专业分 综合分(文化+专业)1:1出档,出档最低分482	专业分1:1出档
	环境设计	5	209	230		
	产品设计	3	204	243		
	动画	3	190	226		
	音乐学(声乐)	4	168	177		
	音乐表演(器乐)	4	172	180		
安徽	视觉传达设计	4	303	314	专业分 综合分1:1出档,综合分出档线 美术类719.73,音乐类 676.37,舞蹈类616.86	专业分1:1.2出档
	环境设计	4	282.5	296.7		
	音乐学	2	135.7	156.2		
	音乐表演	2	161.1	162.7		
	舞蹈表演	2	135.3	141.3		
海南	视觉传达设计	2	200.2	204.2	专业分 专业分1:1出档	专业分1:1.2出档
	环境设计	3	196	203.8		
	产品设计	2	195.3	197.8		
	动画	2	199	200.7		
福建 (分文理)	视觉传达设计	27	516	526.25	综合分 综合分=文化投档成绩(含位 次的平行志愿特征分)*50%+ 专业省统考成绩*2.5*50%	专业分 专业分1:1出档
	环境设计	23	515.25	527.25		
	产品设计	23	512.25	528.25		
	动画	36	510.75	526		
	环境设计(理)	2	492.25	493.25		
	产品设计(理)	3	493.75	504		
	动画(理)	3	493.25	496.25		
	音乐学	34	243(366)	253		
	音乐表演	35	241(363)	252		
	舞蹈表演	9	231(373)	238		
	音乐学(理)	2	246(298)	250		
	音乐表演(理)	2	246(281)	246		
贵州	视觉传达设计	3	232	237	专业分 专业分1:1出档	专业分1:1.2出档
	环境设计	3	232	237		
	产品设计	2	231	232		
	动画	2	241	242		
广东	视觉传达设计	5	221	232	专业分 综合分1:1出档(文化成绩* 40%+专业成绩*2.5* 60%),m美术类出档线 501.99,音乐类出档线491.99	专业分 专业分1:1出档
	环境设计	3	210	220		
	产品设计	1	239	239		
	动画	2	222	241		
	音乐学	3	214	223		
	音乐表演	2	238	239		
内蒙古	视觉传达设计	3	234	244	专业分 文化专业上线全投,招生计划1: 1的范围内按专业志愿排队录取	专业分 专业分1:1出档
	环境设计	10	232	240		
	产品设计	3	226	233		
	动画	5	225	232		
	音乐学	3	192	202		
山东	视觉传达设计	3	188	193	专业分 综合分(专业成绩/750*300*0.7+文化 成绩*0.3)1:1出档,出档线543.08	专业分 校考成绩,线上全投
	产品设计	1	245.33	259		
	动画	1	251.34	251.34		
	音乐学	6	180.67	192.65		
	音乐表演	8	99.9	106.65		
	舞蹈表演	2	82	82		

省份	专业名称	录取数	最低分	最高分	备注	出档方式
四川	视觉传达设计	1	255.33	255.33	专业分 专业分1:1出档	综合分专业志愿1:1出档
	环境设计	1	256.67	256.67		
	产品设计	3	247.67	252		
	动画	3	248.34	248.66		
	音乐学	2	258.45	261.78		
	音乐表演	2	320	320.8		
浙江	舞蹈表演	2	333.2	334.6		
	视觉传达设计	5	552	555		
	环境设计	11	551	555		
	产品设计	4	551	552		
	动画	3	551	554		
	音乐学	5	491	500		
河南	音乐表演	4	502	522		
	舞蹈表演	3	517	526		
	视觉传达设计	2	251	258		
	环境设计	4	259	275		
	产品设计	2	250	259		
	动画	4	245	278		
湖北	音乐学	2	156	157	专业分 综合分((文化成绩*40%+专业成绩*60%)*2)1:1出档, 出档线587.60	专业分1:1.2出档
	音乐表演	2	138	140		
	视觉传达设计	1	197	197		
	环境设计	4	228	252		
	产品设计	1	224	224		
	动画	3	213	232		
江西	视觉传达设计	4	322.67	360.33	专业分 综合分((文化成绩*30%)+(专业成绩*70%*750/450))1:1出档, 出档最低分512.42	专业分1:1出档
	环境设计	12	314	351		
	产品设计	3	317.67	322.33		
	动画	4	311.67	315.67		
	音乐学	3	156.26	157.4		
	舞蹈表演	2	155.87	156.03		
云南	视觉传达设计	2	240.6	246.6	专业分 专业分1:1出档	专业分1:1出档
	环境设计	2	245.8	246.4		
	产品设计	2	239	244.4		
	动画	2	241.6	242.8		
河北	视觉传达设计	6	245.7	263.7	专业分 专业分1:1出档	专业分1:1出档
	环境设计	4	246.3	255.7		
	产品设计	4	243.7	245		
	动画	1	270.7	270.7		
	音乐学(声乐)	3	163.4	164		
	音乐表演(器乐)	3	142.5	147.5		
湖南	舞蹈表演	2	136.7	136.7	专业分 综合分1:1出档(文化成绩* 30%+专业成绩*70%),美术 类出档线300.9,音乐类出档线 312.1,舞蹈类出档线283.9	专业分 专业分1:1出档
	视觉传达设计	2	225	229		
	环境设计	3	222	224		
	产品设计	1	226	226		
	音乐学	2	249	250		
山西	音乐表演	2	249	251	专业分 专业和文化线上全投	专业分 专业和文化线上全投